

中原大學 112 年普仁崗文藝獎徵稿活動辦法

- 一、 為實踐中原大學全人教育，推動校園文藝創作氛圍，提升同學文化藝術涵養，庚續舉辦 112 年「普仁崗文藝獎」活動，鼓勵學生踴躍創作。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
- 三、 協辦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- 四、 參加對象：本校 111 學年度在籍學生。
- 五、 徵稿日期：自即日起至民國 112 年 5 月 5 日止，逾時不納入本次活動。
- 六、 徵稿類別及獎勵：

| 項目 | 獎勵 | 備註 |
|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小說類 | 第一名：獎金 5,000 元+禮券 500 元 第二名：獎金 3,500 元+禮券 500 元 第三名：獎金 1,600 元+禮券 500 元 佳作二名：獎金各 1,000 元+禮券各 500 元 並各頒發-獎狀一紙及得獎專刊 1 本 | 撰文 5000~25000 字 |
| 散文類 | 第一名：獎金 3,500 元+禮券 500 元 第二名：獎金 2,000 元+禮券 500 元 第三名：獎金 1,000 元+禮券 500 元 佳作二名：獎金各 700 元+禮券各 500 元 並各頒發-獎狀一紙及得獎專刊 1 本 | 撰文 2000~5000 字 |
| 新詩類 | 第一名：獎金 2,000 元+禮券 500 元 第二名：獎金 1,200 元+禮券 500 元 第三名：獎金 800 元+禮券 500 元 佳作二名：獎金各 500 元+禮券各 500 元 並各頒發-獎狀一紙及得獎專刊 1 本 | 撰文 10 行~40 行 |
| 書法類 | 第一名：獎金 2,000 元+禮券 500 元 第二名：獎金 1,200 元+禮券 500 元 第三名：獎金 800 元+禮券 500 元 佳作二名：獎金各 500 元+禮券各 500 元 | 直式書寫，字體 與內容不拘 |

| | | |
|-----|---|--|
| | 並各頒發-獎狀一紙及得獎專刊 1 本 | |
| 攝影類 | 第一名：獎金 2,000 元+禮券 500 元 第二名：獎金 1,200 元+禮券 500 元 第三名：獎金 800 元+禮券 500 元 佳作二名：獎金各 500 元+禮券各 500 元 並各頒發-獎狀一紙及得獎專刊 1 本 | 作品為 JPG 或 TIFF 檔，有效畫 素需高於 800 萬，不得插補點 加大檔案 |

注意事項：境外學生如當年度內未在台居留逾 183 天者，獲獎獎金依法扣繳 20% 稅金。

七、 創作格式：

【文字類】

小說類、散文類、書法類屬之，主題不拘，字數限制請參考上表。

格式：

1. 作品請以 Office Word 文件「新增」標準 A4 直式橫書格式製作存檔，檔名設定為：**【參賽組別】-作品名稱(例：【散文類】-春天)**。不接受 pdf 檔案。
2. 標題以新細明體 16 字粗體，內容以新細明體 14 號繕打，固定行高 25pt。不符徵文格式規定者，恕不列入評選。

請於徵稿期限內將 Word 電子檔寄至投稿專用信箱：ygjiang@cycu.edu.tw；信件標題格式請註明：**【參賽組別】-作品名稱-學號-姓名(例：【散文類】-春天-10900000-王大山)**。

【非文字類】

1. 書法類：

格式：宣紙對開(約 140cm×35 cm)直式書寫，字體與內容不拘，需落款署名，可鈐印，不須裱褙。

2. 攝影類

- (1) 主題自訂，以『中原人』的視野看「全人中原」校園人、事、物。
- (2) 拍攝器材：任何可拍攝照片之器材皆可，不限手機、類單眼相機或單眼相機。
- (3) 作品規格：

- ① 投稿照片不拘彩色或黑白。
 - ② 作品可調光修片。
 - ③ 有效畫素需高於 800 萬畫素，不得插補點加大檔案作品。
 - ④ 作品以數位.JPG 或.TIFF 檔繳交。
- (4) 檔案請寄至投稿專用信箱：ygjiang@cycu.edu.tw；信件標題格式請註明：【參賽組別】-作品名稱-學號-姓名(例：【攝影類】-如幻似真-10900001-李小水)，並填寫創作理念說明約 50~100 字(附件一)。

八、 投稿須知：

1. 參賽者投稿須同時繳交下列三項資料：
 - (1) 【文字類】及【攝影類】投稿作品電子檔須寄至投稿專用信箱：ygjiang@cycu.edu.tw，【書法類】投稿作品直接交至課指組。
 - (2) 參賽報名表(附件一)，需親筆簽名繳交。
 - (3) 參賽聲明書(附件二)，需親筆簽名繳交。
2. 同一作者可同時參加各類徵稿，惟每類作品以一篇為限，同時參加各類徵稿者，每份作品均應分別繳交報名表及聲明書。
3. 參賽作品上(【書法類】除外)不得標註姓名、筆名或印製任何可資辨識作者身分之記號、符號、圖像或文字。經認定如有標註，取消該項參賽資格。
4. 中原大學有權發表及展示普仁崗文藝獎得獎作品。
5. 參賽作品請自留底稿，無論有否獲獎，均恕不退件。

九、 評選辦法：

1. 主辦單位聘請學者專家進行評審。
2. 作品如未達水準，得由評審決議某一獎項從缺，或變更獎項名稱及獎金。
3. 所有入選作品編入作品集時，不另致酬。
4. 經查證，如發現抄襲、代筆或應徵條件不符者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，法律責任須自負。
5. 曾於其他刊物發表之作品不得參賽，經認定如有前述狀況者，取消該項參賽資格，已獲獎者，追回所領獎金、禮券、獎狀等。
6. 活動訊息及得獎名單將公告於中原大學網頁。

十、 頒獎典禮及作品陳展，訂於評選後舉行，詳細時間地點將另行公告。

十一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補充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課指組-江先生，
分機 2144。

中原大學 112 年度普仁崗文藝獎參賽報名表

參賽編號：_____（由主辦單位填寫）

| | |
|----------|---|
| 姓名： | |
| 學號： | 系級： |
| 行動電話： | |
| E-MAIL： | |
| 投稿類 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詩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散文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說類 作品名稱： |
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攝影類 作品名稱： 創作理念說明： |
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法類 作品名稱： |

作者簽名：_____（親簽） 交件日期： 年 月 日

參賽聲明書

本人 _____ 同意遵循「中原大學普仁崗文藝獎比賽」之參賽各項規範。參賽之創作成果，同意由中原大學擁有合法且完整之著作財產權；並承諾不對中原大學行使著作人格權，且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得以任何形式行使出版、著作、公開展示及發行各類型態媒體宣傳之權利。

本人並保證參賽作品之內容、引用資料、圖片或其他資訊，無不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益。如有違反或不符競賽須知或涉及仿冒、抄襲等情事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之權利，並召集評審委員議處，取消獲獎資格，追回已頒發之獎狀、獎金等獎勵。

聲明人：_____（親筆簽名）

學 號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（非台灣身份者請填居留證號）

聯絡電話：（行動）_____（市話）_____

戶籍地址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